

单证员执业资格考试综合复习指导(六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5/2021_2022__E5_8D_95_E8_AF_81_E5_91_98_E6_c32_185603.htm

三、审单信用证的审单，必须严格按照信用证的规定，具体来说，就是以发票为中心，逐条逐项进行审核，做到“单证一致，单单一致”。

比方说，Documents must be presented to the bank after 15 days after shipment date 和 Documents must be presented to the bank within 15 days from the shipment date，之间就有不同的解释，不能有丝毫马虎。

四、交单出口企业必须在信用证到期日之前将所有单据送交议付银行。如果信用证规定“此信用证在中国境内任何银行有效”，那么，可将单据交出口商所在地的任何一家银行。但是如果信用证规定了“指定银行”，那么，就一定要送交该家银行。否则有可能增加出口商的费用或引发风险。

五、归档进出口单证是外贸业务的重要文件，交单之后可能会出现退单、争议、拒付、索赔等现象的发生，因此每一套信用证都必须保持一份完整的副本单据归档，以备查询。

编排一定要做好索引，以科学方法建立档案。来证必须逐个登记，如信用证的号码、合同号码、开证申请人、开证行、总金额、装效期等。信用证的原件与修改，及有关单据都要有完整的存档和编号。

第六节、信用证结算方式的优劣程度 信用证结算的信用基础是银行信用，银行取代进口商成为第一性的付款人。从理论上讲，只要出口商履行了信用证规定的条款，那么银行就一定要付款，也就是说出口商通常能够收回货款。因为有了开证银行所作的付款保证，进/出口商在与他们有关银行打交道时，每一个环节都可能得

到银行的资金融通。例如，出口商在收到信用证后可以做“打包贷款”，交单议付时可以做“押汇”等。此一贸易融资，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资金周转的困难，促进了对外贸易的拓展。有的国家存在着外汇管制，该国的一切进出口业务都必须报请外汇当局的批准，如果是信用证结算，则有可能有效地解决这一问题。因为银行在开出信用证之前，必须征得外汇当局的批准。只要他们开得出信用证，也就意味着该项外汇管制政策已经通过外汇管理部门的批准。显而易见，信用证结算的优点是十分明显的。但是任何一种结算方式都不是完美无缺的，信用证结算也不例外，其主要缺点有：1、由于信用证结算方式纯粹是一种单据买卖行为，只要“单证相符”，开证行就必须付款，进口商也必须付款赎单。因此，进口商有可能得到与信用证规定完全相符的单据，但是并不一定能得到与单据条款完全相符的货物。2、信用证业务中可能存在着欺诈。不良商人可能利用信用证进行不法活动，例如提供无货单据、假冒单据，这样的欺骗行为不是没有发生过。3、进口商和开证银行可能无理拒付或者无力支付。4、出口商在履行信用证条款时，有时由于种种原因，使得单证不符，导致开证行的拒付。5开证行为了降低风险，通常要求向开证人收取一定数量的押金，由于信用证结算周期比较长，该资金被银行长期占用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